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9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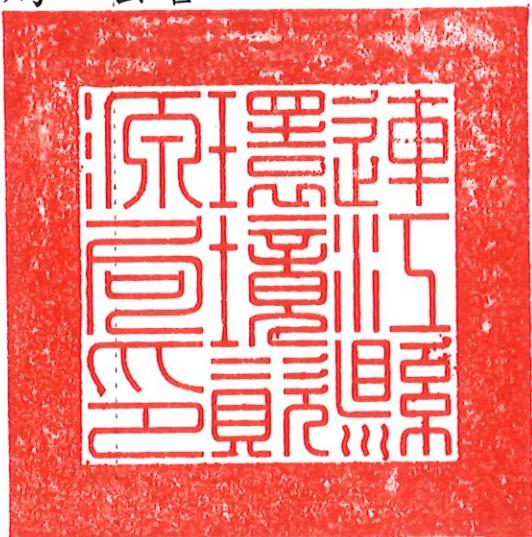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字號：連環管字第1120000494號

附件：

裝

訂

線



主旨：公告查報南竿鄉廢棄車輛2輛。
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200，查報日期：112年1月5日，廠牌：HYUNDR，顏色：黃，車種：汽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鄉清水村白馬尊王廟旁停車場。
- 二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191，查報日期：111年1月6日，廠牌：KYMCO，顏色：黑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鼎鑫機車行對面道路上。
- 三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190，查報日期：111年1月6日，廠牌：光陽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鼎鑫機車行對面道路上。
- 四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189，查報日期：111年1月6日，廠牌：SYM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鼎鑫機車行對面道路上。
- 五、以上車輛如有車主，請於112年2月20日前至本局辦理領回手續，逾期視同廢棄物回收處理。

局長張壽華